

股東會運作情形

時間	承認/討論事項	執行情形
109.06.19	一、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	已承認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、陳惠媛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之 108 年度財務報表，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。
	二、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(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.23 元)	已訂定 109 年 11 月 8 日為除息基準日，並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起發放現金股利。
	三、修訂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部份條文案	已依修訂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運作。
	四、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案	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。
110.06.28	一、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	已承認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世杰、李芳文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之 109 年度財務報表，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。
	二、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(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.25 元)	已訂定 110 年 11 月 8 日為除息基準日，並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起發放現金股利。
	三、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案	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。
	四、修訂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部分條文案	已依修訂後股東會議事規則運作。
	五、修訂「董事選舉辦法」部分條文案	已依修訂後董事選舉辦法運作。
111.06.09	一、承認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	已承認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世杰、李芳文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之 110 年度財務報表，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。
	二、承認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(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.5 元)	已訂定 111 年 11 月 8 日為除息基準日，並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起發放現金股利。
	三、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分條文案	已依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運作。
	四、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	已依法選任第 15 屆董事會。
	五、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	已依法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。
112.06.21	一、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	已承認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國森、李芳文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之 111 年度財務報表，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。
	二、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(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 元)	已訂定 112 年 11 月 7 日為除息基準日，並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起發放現金股利。
	三、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案	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。

時間	承認/討論事項	執行情形
	四、補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	已依法補選董事及獨立董事各 1 位。
	五、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	已依法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。
113.06.18	一、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	已承認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國森、黃世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之 112 年度財務報表，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。
	二、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(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.5 元)	已訂定 113 年 11 月 5 日為除息基準日，並於 113 年 11 月 28 日發放現金股利。
	三、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	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。
	四、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部份條文	依修訂後股東會議事規則運作。
114.05.28	一、承認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	已承認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國森、姚世傑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之 113 年度財務報表，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。
	二、承認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(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 元)	已訂定 114 年 10 月 31 日為除息基準日，並於 114 年 11 月 27 日發放現金股利。
	三、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	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。
	四、全面改選董事案	已依法選任第 16 屆董事會。
	五、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	已依法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。